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24)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黃淑嫻)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1. 有關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繼續推行「街市現代化計劃」，改善現有公眾街市設施。請當局提供：

(A) 有關將軍澳聯用綜合大樓(包括公眾街市)選址的地區諮詢工作及涉及開支款項；

(B) 香港仔街市全面翻新工程的預算及開展工程時間；

(C) 預留了多少款項用作支付受全面翻新工程影響之香港仔街市檔戶搬遷或賠償。

提問人：陳沛然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8)

答覆：

(A) 政府計劃於將軍澳市中心67區(寶邑路與唐賢街交界)興建的聯用綜合大樓低層設置將軍澳新公眾街市，該聯用綜合大樓亦擬提供醫療及福利等其他社區設施。相關政策局／部門於2020年5月就該聯用綜合大樓(包括新公眾街市)的選址和初步規劃諮詢西貢區議會。聯用綜合大樓的計劃正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工程費用須待技術可行性研究和評估，以及詳細設計完成後確定。

(B) 政府已預留20億元推行為期10年的街市現代化計劃。首個項目為全面翻新香港仔街市。這項工程計劃的建設費用估計約為2.54億元，並已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在2021年第三季展開翻新工程，並會採取措施(包括適量使用預製組件)，爭取在2022年內完成。

- (C) 根據現時公眾街市攤檔租約條款，業主(即食物環境衛生署)與租戶任何一方在不少於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另一方，即可終止租約，而毋須任何補償。然而，考慮到租戶的配合能有助政府當局順利街市發展或整合計劃，以達致地盡其用、惠及市民，以及推動社區發展的目標，符合整體社會利益，因此政府會考慮作出恩恤安排，包括向選擇結業或搬遷至本署轄下指定街市的空置攤檔繼續營業的租戶，發放一筆過特惠金。有關的總開支需視乎租戶數目、他們最終的選擇及涉及的檔數而定。就街市現代化計劃下全面翻新的街市，除上述兩個選擇外，租戶亦可選擇在翻新後的街市繼續經營，並透過「圍內競投」租賃一個翻新後的新攤檔。選擇永久遷置或留場競投的租戶，其新攤檔開業後可按情況獲指定時期的租金和冷氣費(如適用)豁免。

- 完 -